

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
「從康橋之家看私營殘疾人士院舍問題」
社工復興運動立場書

康橋事件 全城怒吼
私院無法無天 社署責無旁貸

首先，社工復興運動必須重申我們反對社會服務市場化，政府應重新訂立復康服務規劃藍圖。在今次康橋之家一事中，反映出自由市場只以利潤作主導，毫不重視身心障礙者的權利與尊嚴。若勞福局繼續以「政府未能提供足夠服務」為藉口，將服務推向市場解決（例如不斷向私營院舍買位），只會一再地顯示出政府毫無改革的決心。政府既然可以闊綽地花費幾億、十幾億、數百億去興建三跑、高鐵，為何不肯在弱勢社群服務上增加資源？張建宗局長雖然曾提及未來會大幅增加院舍宿位，但翻查資料後發現將會在屯門、大埔、蠔涌興建綜合大樓，除了地區偏遠外，只是將身心障礙群體再一次邊緣化，以及將院舍服務「堡壘化」，我們認為這樣是去人性化及不尊重。更重要的是，我們不希望服務過份「院舍化」，政府應加強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，而勞福局及社署均有責任及加大力度與地區團體協調，確保每個地區均有充足的服務，令家長安心之餘，亦可讓身心障礙者在熟悉的環境中生活，減少入住院舍風險，保障他們選擇生活方式的權利！

第二，社工復興運動認為現時的《殘疾人士院舍條例》、監管制度實有檢討及修改的必要。社署於康橋之家事件發生後自稱已增加審查頻密程度，但悲劇依然一宗接一宗發生，除了顯示社署的監管力度不足外，亦反映社署從無正視問題的核心！現行的監管只集中巡查人手、場地、器材等硬件設施，一來這些標準已不合時宜，重新檢討是勢在必行的，二來整個條例從沒有在「保障院友權益」方面著墨，無論是私隱保障、身心虐待、性侵犯等重要項目，都沒有明確的指引、懲處及罰則，但局長是有權就這些項目提出增加條文，這反映政府根本沒有重視院友的權益！因此，我們要求勞福局及社署必須就修例訂立明確的時間表，當中的討論亦必須包括服務使用者、家長的聲音，絕不能只有官方或專家的「一言堂」！

第三，無論有否發生康橋之家事件，我們的服務使用者、院友以及其家人，根本無法看到院舍有何問題，因為社署從沒有公布這些院舍有何問題，毫無透明度可言。假如現在有任何一位公眾人士，想查閱這些私院曾否被社署警告、警告原因及次數，根本無從得知。若我們談的是「保障權益」，服務使用者及家人理應有知情權，在充足的資訊下作出選擇，故社署絕不能夠在這些重要的事情上遮遮掩掩。張建宗局長曾提到未來會「提高透明度」，但我們想反問的是會提高到甚麼程度？又這樣的透明度到底要在何時才能做到？

社會不需要更多的康橋，因為一間也嫌多！必須從根本改革，捍衛及保障弱勢群體權益！